

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网上推介农产品工作的通知

农市办[2004]20号 2004年5月12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业(农林、农牧)厅(委、办、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局:

近年来,一些地方农业部门大力开展农产品上网促销工作,利用网络宣传推介本地区优势农产品,取得了很好的效果。首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

易会上,网上展厅成为一个亮点,受到广泛关注。但是,我国农产品网上推介也还存在规模小、范围窄,企业利用率不高,信息上网不足;网站低水平重复建设,标准不一,投资不足,设施落后,信息交换共享程度低等问题。为加快农产品网上推介步

伐,我部决定以建设和应用“中国农业网上展厅暨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平台(以下简称网上展厅)为基础,全面推进农产品网上推介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标任务

通过网络建设和资源整合,用2-3年的时间,力争将网上展厅建设成为具有较强凝聚力和信息披露力的国家级农产品电子交易服务平台。

利用网上展厅,为宣传推介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区域性优势和特色农产品提供统一的展示窗口;为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产品出口创汇骨干企业、专业合作组织和生产经营大户等市场主体的产销对接提供“一站式”的服务载体;为有关农产品促销的政策、标准、检测和市场等信息的发布提供便捷的传播渠道。

二、主要工作

(一)统筹规划,切实推进部省两级网上展厅建设

以提高资源利用率、充分保持各自服务特色、避免重复建设为前提,统筹整合中国农业信息网和省级农业信息网的网上展厅、“一站通”以及农业产业化网的相关信息资源,采用英日韩等多语种发布信息,开发相应功能模块,做到“一站登载,同步发布”。

已建省级网上展厅平台的省份,要通过部信息中心提供的统一数据交换软件,与部平台进行数据交换,实现全国联网运行,同步发布推介信息。鼓励其他各省利用部级统一软件平台,建设数据集中、个性化的地方展厅,开展网上推介工作。部省网上展厅使用统一网名、网标(即“中国农业网上展厅”,省级展厅加注“XX厅”),集中力量,共同创建“中国农业网上展厅”品牌,扩大国内外影响。

(二)统一部署,着力推动企业、专业组织、产销大户和相关产品信息上网

各级农业部门要充分发挥信息服务的职能作用,积极推动企业(包括各级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组织和生产经营大户的信息在网上展厅发布,促进获得无公害、绿色、有机等认证的产品以及区域性优势产品、特色农产品信息上网。

今年要以国家和省级龙头企业、获得无公害

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认证的企业和产品为主,使上网企业达到1000家以上,上网产品达到3000种以上,即每省不少于50家企业、150个产品。

要充分发挥网上展厅的作用,积极配合做好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及各地各类交易会(博览会、成果推介会、产销衔接会、招商会等)的信息服务,做好网上招展申报管理、信息上载发布、展示交易和展会宣传工作,办好网上“永不谢幕的农产品交易会”。同时,要积极举办其他各类网上推介会,开展优势农产品网上推介活动。注意应用三维图片、动漫画、视频洽谈等技术创新网上推介手段,改善推介工作效果。

(三)加大力度,积极做好网上推介的宣传和培训工作

各级农业部门要通过互联网、常规媒体以及其他手段,开展对农产品网上推介活动的宣传工作。扩大网上展厅在企业、生产经营大户及其他生产经营群体中的影响,特别要面向国际国内的农产品采购商、物流配送企业、超市连锁商店、大型餐饮企业、酒店、城市居民等购销群体开展宣传活动。在宣传推介企业和产品的同时,要及时总结宣传网上推介活动的作用、带动“三农”发展的典型经验等,不断扩大农产品推介活动的影响和覆盖面,促进网上推介工作的全面开展。

要结合农村市场信息体系建设工作,采取远程培训与面授结合等方式,着力培训一批带动能力强、有竞争力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区域优势农产品骨干企业、专业合作组织和农民大户等重点用户,强化其农产品网上促销手段和应用技能。加强信息采集处理和服务人员的培训工作,强化应用培训、信息采集、系统整合等基础工作。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

各级农业部门要把网上推介工作作为新时期为“三农”服务的重要内容和手段,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各地要结合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和优势农产品开发工作,明确网上展厅组织工作的责任单位和协作部门,落实农产品网上推介工作的组

织措施。要积极争取各方面的重视和支持,多渠道筹集资金,加大投入力度。

(二)合理分工,搞好协作

部信息中心负责平台软件系统的开发部署、部级平台的运行维护工作,指导协调省级平台的联动运行和信息交换。省级农业信息中心负责省级平台的建设和维护,组织辖区信息采集处理、审核和发布工作。各级农业市场信息部门、信息中心、产业化办公室和绿色食品中心等单位要合理分工,加强协作,形成合力,共同促进网上展厅工作的落实。

(三)严格标准,规范管理

要对参展企业和产品设置准入条件,规范管理网上推介工作,确保参展企业和产品的质量,体现网上展厅的权威性。国家级网上展厅主要展出

和推介的是: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等优质农产品及其加工产品,农业技术、农业机械设备,国家级和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获得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认证的企业,大中型农产品出口企业、农机生产企业及外资、合资企业,在国内外拥有知名品牌的农业企业,区域性优势农产品。省级展厅重点推介地方产业化龙头企业(地县级)、地方合作组织、经营大户和特色农产品。要加强推介信息的审核管理,积极争取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和认证机构的支持,保证上网信息的真实性。要搞好信息内容的制作处理,精益求精,严格把关。

我部将分阶段对各地工作进展情况进行检查,定期在网上公布各省企业产品上网进度。对于热销产品,将重点推介。